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5111022025YG0022564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日期 2025年06月13日

用地单位	乐山嘉宏置业有限公司
项目名称	乐山城投青江里综合服务中心
批准用地机关	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批准用地文号	511100-2023-007
用地位置	青江片区高坝路与春华路西段交汇处
用地面积	11896.44
土地用途	服务设施用地
建设规模	以批准方案为准
土地取得方式	出让
附图及附件名称 1. 1:500地形图； 2. 川（2025）乐山市不动产权第0005916号； 3. 川投资备[25012-511102-04-01-641382]FGQB-0060号。	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